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4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利谱	股票代码	0028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志阳	黄慧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电话	0755-36676888	0755-36676888	
电子信箱	dsh@sunnypol.com	huanghui@sunnypol.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16,385,236.74	417,321,535.84	417,321,535.84	4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16,134.65	28,365,651.82	28,365,651.82	-9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31,928.80	18,523,533.19	18,523,533.19	-13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382,916.50	-13,061,218.47	1,938,781.53	-3,627.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5	0.35	-9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35	0.35	-9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3.18%	3.18%	-3.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84,975,906.25	2,005,070,707.96	2,005,070,707.96	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9,577,034.51	881,560,899.86	881,560,899.86	-0.2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建军	境内自然人	26.59%	27,658,722	27,658,722		
汤际瑜	境内自然人	11.09%	11,537,292	0	质押	11,531,000
周振清	境内自然人	6.68%	6,947,616	5,210,712	质押	6,947,616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199,870	0		
曾力	境内自然人	3.84%	3,997,474	0		
吴丽玲	境内自然人	3.16%	3,287,752	0		
陈运	境内自然人	2.77%	2,876,195	0	质押	2,08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31%	2,40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1,432,301	0		
钟亮华	境内自然人	1.13%	1,180,088	0	质押	1,00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环境复杂多变、贸易争端反反复复、错综复杂,公司面临竞争加剧、人工成本增加、日元及美元对人民币进一步升值等一系列挑战。报告期内,虽然合肥三利谱光电宽幅1490MM线产能逐步释放,带来了收入同比较大幅度的增长,但是产能释放未达到合肥三利谱光电的盈亏平衡点,从而公司仍存在较大的经营压力。面对种种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应对,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在技术创新、知识产权保护、品质管理、生产效率提高等方面皆取得了较好成绩。 报告期内,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638.52万元,同比上涨47.70%;实现利润总额759.26万元,同比下降74.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61万元,同比下降95.7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23.19万元,同比下降133.64%。

2019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生产经营工作:

(一)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注重产品品质和员工技能培训及绩效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加强生产调度,合理安排原材料的库存、采购和生产订单的下达,加大自动化生产线投入,质量管理部门严格按照ISO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对产品进行把关,保证所有出厂产品的合格率。在保障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实现规模化生产,满足客户快速供货的要求。

(二)技术研发和知识产权保护方面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公司产品品牌竞争力。同时,公司一如既往地注重知识产权保护,坚持贯彻落实《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三)销售业务方面

公司不断将自身开发的各类新产品推向市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并根据不同客户的合理需求推出不同型号规格的差异化产品,满足客户自身不断发展变化的产品配套需求。同时,公司不断改进业务部门的销售模式,提升销售管理水平,并进一步完善研发中心、品管部门与业务部门的对接关系,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四)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劳动法律法规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企业劳动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员工劳动权益保护,并综合考量经营业绩状况等各方面因素逐步提升员工薪酬水平,同时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健康、舒适的工作环境,不断改善员工餐饮水准。公司通过加强员工考勤、员工档案及劳动纪律管理,健全用工管理制度,发挥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并加强员工沟通与交流,通过多种奖励途径和企业活动不断增强员工的荣誉感和凝聚力。公司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水平,通过多渠道方式招聘公司发展过程中所需要的具备不同专业技能的员工,加大优秀人才引进力度,同时注重员工的培养和深造,通过优质的人力资源不断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列报影响如下: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80,556,872.66	应收票据	105,604,046.74
		应收账款	374,952,825.9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2,948,811.6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2,948,811.61
营业总成本	398,866,267.01	营业总成本	395,126,779.86
资产减值损失	3,739,48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9,487.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母公司)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73,751,801.65	应收票据	104,104,046.74
		应收账款	369,647,754.9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983,861.1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983,861.17
资产减值损失	3,690,320.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0,320.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将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5,000,0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财政部于2017年度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执行上述解释对公司期初财务数据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1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使用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2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8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及短信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在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东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5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4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2元,共计募集资金382,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636,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5,764,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22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9号)。

(二)、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承诺募投项目200,065,923.30元,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00.00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169,827,076.01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7,771.2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7月14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17年6月8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3010122001442186
专户余额:71,837.69元
银行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000017192200016563957
专户余额:55,933.52元

三、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57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82.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06.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4,576.4	34,576.4	16,982.71	20,006.59	57.86%	2020年05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0					2020年05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576.4	34,576.4	16,982.71	20,006.5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34,576.4	34,576.4	16,982.71	20,006.5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在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切合实际情况将“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时间延长至2020年5月31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宽幅偏光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延期的公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存储,并用于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8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格式按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根据财会〔2019〕6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将根据财会〔2019〕6 号附件 1 和附件 2 的要求进行相应调整,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等项目。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等。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等。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等。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目的是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作出的合理调整,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本次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7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随着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际化步伐进一步加快,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业务发展迅速,外币结算业务日益频繁,日常外汇收支不匹配。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外汇套期保值目的

为控制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将以真实的业务为基础开展相关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外汇套期保值概述

1、币种及业务品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实际业务发生的币种,主要币种有美元、日元等。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货币掉期、外汇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等业务。

2、资金规模及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拟于2019年8月28日起至2020年8月27日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伍仟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使用银行信用额度,不需要缴纳保证金,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者差额交割的方式。

3、交易对手:银行等金融机构。

4、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付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授权及期限

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密切相关,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相关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张建军先生审核并签署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批,不再对单一金融机构出具董事会决议。授权于2020年8月27日前有效。

四、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五、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组织机构、业务流程、保密制度、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2、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六、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七、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外汇市场

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

2、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

3、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19-056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及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4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2元,共计募集资金382,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6,636,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5,764,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22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49号)。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2017年6月8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入承诺募投项目200,065,923.30元,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00.00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169,827,076.01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7,771.21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前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18年8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9年8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2019-049)。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安排

鉴于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预计部分募集